永福县2019年特岗教师招聘资格复审的公告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党委编办、财政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19年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桂教特岗〔2019〕1号）精神，为做好我县2019年特岗教师招聘资格复审工作，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资格复审对象

报考永福县2019年“义教特岗”教师招聘岗位，并通过网上资格初审合格的应聘人员。

二、资格复审时间和地点

（一）资格复审时间：2019年7月2日至7月4日（三天），上午：8：00——12:00,下午：15：00——18：00。

（二）资格复审地点：永福县教育局（永福县城凤城路77-1号）三楼会议室

凡不按时参加资格复审的应聘人员，视为自动放弃应聘资格；经复审不符合规定要求的，取消应聘面试资格。

三、资格复审需提供材料

1.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毕业证、教师资格证（往届毕业生必须提供）、报名登记表（在报名系统平台下载打印并签名）以及报考岗位所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各一份。以上材料需提供原件进行审核。

2.专科毕业生师范教育类毕业相关证明。持专科毕业证的考生，其**专科毕业证能明确表述是师范教育类专业毕业的，可以不用提交；否则需要提供“学校证明”，证明是师范教育类专科毕业。**

3.2019年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在资格审查时，尚未取得毕业证的，提供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和毕业学校盖章的《毕业生双向选择就业推荐表》或《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但必须在考核、体检环节提供毕业证原件供招聘单位审查，不能按时提供的，取消应聘人员聘用资格。

1. 申请了2019年上半年教师资格认定的应聘人员，在面试资格审查时，尚未取得教师资格证但已在教师资格认定所报教育部门资格审查合格的，可向认定所报教育部门申请先开具教师资格认定审查合格的证明作为教师资格证书的证明材料。在考核、体检环节，应聘人员必须提供教师资格证原件供招聘单位审查，不能按时提供的，取消应聘人员聘用资格。

5.对参加过“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并有从教经历的志愿者或参加过半年以上实习支教的师范院校毕业生，需提供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志愿服务证及其他有效证明材料（实习支教的师范院校毕业生需提供原实习学校的证明）。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凡涉及报考资格的申请材料或信息不实，影响资格审查结果的，招聘单位有权取消其参加面试的资格,所有责任由考生自负。

（二）未按规定时间进行资格审查的，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

 （三）以上需审验的证件均为原件和复印件，复审后，原件当面退回，复印件及相关材料交县特岗教师招聘考生资料验审组,同时交2张小2寸照片。

本公告在广西特岗教师招聘网（tgjszp.gxeduyun.edu.cn）和永福县人民政府门户网（http://www.yfzf.gov.cn/）上公布，请报考永福县的应聘人员留意，我县不再另行通知。

未尽事宜请联系永福县教育局人事股，电话：0773—8516663

附：2019年永福县特岗教师招聘网上初审通过人员名单

永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永福县教育局

2019年6月24日